**委托担保申请书**

（投标保函业务适用）

编号：{ordernofield}号



图一

致：江西华章汉辰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因参与【{areaaddressfield}】区域内有关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需要，本申请人特向贵司申请开具商业投标保函（以下简称保函）。本申请人向贵司提供保函开具所需一切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基本证照、资质材料、初审表、招标文件等），并办理保函开具所有申请手续。

一、委托事项相关

1、委托期限：自{starttimefield}至投标有效期结束日后{tenrdayfield}日。

2、委托区域：{areaaddressfield}

3、委托事项：就{projectnamefield}项目委托贵司向受益人申请开具投标保函。

二、具体投标保函项目所涉保函类型、保函金额、受益人等信息在申请材料中释明，本申请人确认接受并履行本申请书所涉各事项的所有结果，本申请人承诺受其约束、对其负责。

三、费用（计算方式）

1、担保费：按照本次申请保函之保额的千分之六缴纳，不满 600 元的按照 600 元缴纳。

2、其他费用：

本申请人同意，各项投标项目涉及上述各项费用最迟在单个投标项目委托担保申请书出具后三日内由我方支付至贵司指定对公账户，贵司于收到我方上述费用且反担保措施（若有）办理完毕后，向贵司申请开立投标保函。

四、反担保

为保证本申请书项下可能形成的贵司追偿权能得到实现，在贵司向受益人出具投标保函前，本申请人同意根据贵司要求向贵司提供第 1 种形式的反担保：

1.提供本申请人或第三方信用反担保。

2.本申请人或第三方提供抵押或质押反担保，抵押或质押合同另行签订。

3.本申请人向贵司指定账户存入金额为（大写）人民币(小写)¥ 元的保证金，作为质押担保，保证金在任何情况下均不计利息。

4.其他反担保措施：

五、本申请人声明和保证

1、本申请人是依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成立的、具备完全的民事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的民事主体，本申请人确保签署本申请书符合企业章程或组织文件的规定或已先行获取了相应授权；因本申请人无权签署本申请书而产生的一切责任均由本申请人承担，因此给贵司造成损失的，本申请人应负责全额赔偿。

2、本申请人严格遵守招投标活动相关法律法规，绝不组织、参与围标、串标等违法违规活动，否则本申请人愿意承担因此给贵司造成的所有损失，本申请人愿意在本项目发生索赔后向贵司承担连带的、放弃一切抗辩和异议的赔偿责任。

3、本申请人如被有权机关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营业执照、施以高额罚款、被撤销等行政处罚、发生较大诉讼、仲裁或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无法正常履行职责等足以影响保函和本申请书项下债务清偿的情形，须在上述情形发生前二日内通知贵司。

4、本申请人有义务将正在进行或将要进行的诉讼、仲裁全面地、毫无遗漏地向贵司充分说明，并对在贵司保证期间发生或将要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及时向贵司作出全面、充分的书面报告。

5、贵司代偿后，贵司就所承担的全部费用对本申请人及其继承人有绝对的追索权。本申请人应在收到贵司的已承担担保责任通知或追偿通知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条件地向贵司支付全部款项，全部款项包含但不限于贵司因承担担保责任而垫付的款项、利息（银行同期贷款利息）、违约金、代偿费以及贵司为此支出的调查取证、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等相关费用。如果贵司垫付的全部款项已获本申请人的清偿但贵司在本申请书项下的担保责任仍未解除的，本申请人对本申请书项下可能形成的债务仍有清偿义务，直至贵司在本申请书项下的担保责任解除且贵司在本申请书项下的债权获得全部实现。

6、本申请人同意按照该协议内容向贵司支付本申请人应承担的所有费用，本申请人可在贵司收到申请人支付的费用后，要求贵司根据保函费用的金额开具发票。

7、本申请书内容系本申请人真实意思表示，自出具之日对本申请人产生约束力，本申请人对本申请书产生的所有结果负责，且不在任何时候对本申请书内容提出任何异议。

六、本申请人违反以上任何一项声明与保证，以及本申请书规定义务的，贵司均可采取下列一项或

几项措施：

1、要求本申请人全额支付贵司垫付的款项、逾期利息以及本申请书项下规定费用及损失；

2、行使反担保权利；3/ 3

3、要求本申请人追加保证金或其他担保；

4、要求本申请人赔偿损失；

5、法律许可的其他救济措施；

6、向贵司经营地（南昌市东湖区）法院提起诉讼。

对于贵司采取的上述措施，本申请人予以积极配合，否则视为本申请人怠于履行约定义务而应向贵司承担保函担保金额 5%的违约金。

申请人（公章或业务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出具日期： 年 月